

114.9.16~10.15

農業部

獎勵農漁民子女就學金

※已領有教育部高中職免學費者，不得申領

申請條件

1. 申請人爲農保被保險人、農會正會員或漁會甲類會員
2. 學生父母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所得額合計 **未** 達 120 萬元
3. 申請人子女(孫子女)就讀國內高中職或大專校院，且具有正式學籍
4. 學生前一學期操行成績乙等或 70 分以上
5. 學生須 **未** 請領其他各類政府學雜費就學減免優待

※ 原則不得同時申領其他政府各類學雜費就學減免優待、教育或其他補助(例如：教育部高中職全面免學費等)，但獲得教育部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之減免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學雜費者(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每學期 17,500 元)，可同時申領本獎勵就學金。

補助金額



高中職學生

公立 4,000 元 | 私立 6,500 元



大專校院學生

公立 6,500 元 | 私立 13,000 元

申請地點

申請人戶籍所在地之農(漁)會



農業部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廣告